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文件

银石发〔2017〕54号

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关于印发《河北省联网方式办理现金支取业务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

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各市中心支行, 石家庄各县(市)支行; 国家开发银行河北省分行,各政策性银行、国有商业银行河北省分行,各股份制商业银行河北省(石家庄)分行,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河北省分行,河北省农村信用联社,河北银行,东亚银行石家庄分行:

为进一步规范河北省联网方式办理现金支取业务(以下简称

联网取现业务),防范业务风险,保障资金安全,我中心支行研究制定了《河北省联网方式办理现金支取业务管理办法(试行)》,现印发给你们,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,严格遵照执行。

人民银行河北省各级分支机构应及时将本办法转发至辖内各 开户单位及具有发行业务的分支机构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省级管 理行应制定有效内控制度,切实抓好制度落实,并将本办法转发 至石家庄辖区办理现金支取业务的分支机构。

执行过程中如遇问题, 请及时报告我中心支行。

联系人: 崔 娟 0311-87938577 18533168857 张佳婧 0311-87938259 15903316920

附件:河北省联网方式办理现金支取业务管理办法(试行)

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 2017年3月3日